

证券代码：000589

证券简称：贵州轮胎

公告编号：2024-006

债券代码：127063

债券简称：贵轮转债

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关于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的通知于2024年1月26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会议于2024年1月30日上午在公司办公楼三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的董事9人，实际出席的董事9人（其中董事刘献栋先生和独立董事杨大贺先生以通讯方式参会及表决），全体监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符合《公司法》及有关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由董事长黄舸舸先生主持，与会董事对各项议案进行了充分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董事黄舸舸先生、王鹏先生、熊朝阳先生、张艳君女士作为关联董事，在审议该议案时回避表决）。

根据公司《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和《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 427 人，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816.1560 万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 0.68%。

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发表了同意的审核意见，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本议案事项已获得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

讯网披露的《关于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

二、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

根据公司《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和《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公司对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 2022 年度的个人绩效进行考核，其中 345 人考核结果为优秀，当期可解除限售比例为 100%；82 人考核结果为良好，当期可解除限售比例为 90%；2 人综合考核结果为不合格，当期可解除限售比例为 0%。此外，在本次限售解除前，438 名激励对象中有 9 名激励对象因工作调动、离职、退休等原因，已不符合解除限售条件，剩余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除限售，将由公司回购注销。因此，公司将回购注销上述 93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本次未获准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 506,040 股，并根据公司 2019 年度、2020 年度、2021 年度和 2022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将回购价格调整为 1.35 元/股。

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发表了同意的审核意见，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本议案事项已获得股东大会授权，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回购注销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公告》。

三、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因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导致公司注册资本减少的议案》。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公司拟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未获准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506,040 股并办理回购注销手续。待上述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 1,147,127,714 股减少至 1,146,621,674 股，公司注册资本也相应由 1,147,127,714 元减少至 1,146,621,674 元（以公司注册资本测算，未考虑公司可转债转股的影响）。股本变动情况以回购注销事项完成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股本结构表为准。

本议案事项已获得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

会审议。根据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本议案仍需提交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公司将在本议案获得债券持有人会议通过后，发出《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四、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董事陈飞先生作为关联董事，在审议该议案时回避表决）。

因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需，2024 年度将与控股股东贵阳市工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阳工投”）下属子公司贵州前进橡塑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前进橡塑”）、贵阳险峰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险峰物流”）和贵州詹阳动力重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詹阳动力”）等发生包括采购内胎垫带、销售混炼胶、轮胎和废旧物资，接受提供的货运、后勤服务等业务。与其他关联方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阳银行”）发生存款、开具承兑汇票等业务，与其他关联方贵州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贵州燃气（集团）修文县燃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州燃气修文公司”）发生采购天然气等业务。

2024 年度公司预计与前进橡塑、险峰物流、詹阳动力和贵阳永青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同受贵阳工投控制的关联方及其他关联方贵阳银行、贵州燃气修文公司发生关联交易累计金额为 25,733 万元（其中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 25,600 万元，因招投标形成的关联采购金额为 133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2022 年）经审计净资产的 3.99%。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上述关联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在董事会会议召开前召开专门会议，全票审议通过了本议案；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特此公告。

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 月 31 日